2023年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举借债务情况说明

一、债务限额

根据《玉溪市财政局关于明确2023年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玉财债〔2024〕25号），调增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2023年政府一般债务限额1.51亿元，调增专项债务限额2.30亿元，调增后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2023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41.43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18.26亿元，专项债务限额23.17亿元）。2023年年末地方政府性债务余额为39.46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16.62亿元，专项债务余额22.61亿元，或有债务余额0.23亿元），处于市财政局下达核定限额内。

二、举借情况

2023年省级转贷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债券资金9.34亿元，其中：新增专项债券2.30亿元，项目是玉溪市大化产业园区铁路专用线（新平段）1.80亿元，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人民医院门诊医技综合楼建设项目0.50亿元；新增特殊再融资一般债券4.51亿元；2023年发行再融资债券资金2.53亿元（一般债券1.80亿元，专项债券0.73亿元）。2023年利用财政预算等资金偿还了到期债务0.40亿元，其中：偿还一般债务0.28亿元，专项债务0.12亿元。2024年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核对调整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债务模块中政府外债余额的通知》要求，调增外债0.28亿元。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32.53亿元，其中：一般债务12.10亿元，专项债务20.43亿元。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财政局

2024年10月11日